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华泰保险
集团-华泰保兴基金固定收益委托投资单一资产
管理计划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
 根据《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
的通知》（银保监规〔2022〕11号）、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
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：关联交易》（保监发〔2014〕44号
）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
华泰保险集团-华泰保兴基金固定收益委托投资单一资产管
理计划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：
一、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（一）交易概述
 2024年10月24日，华泰保险集团就华泰保险集团-华泰
保兴基金固定收益委托投资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出具《追加
资产通知书》，追加投资1亿元。
（二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 本计划是由华泰保兴基金担任投资管理人的固定收益
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。本计划投资于存款、货币市场工具
、债券、债券回购等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资产
管理计划总资产80%。　
二、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
（一）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
关联方: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:（四）保险机构控制或施加重大
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
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:华泰保兴基金为华泰保险集团公司
控股子公司
（二）关联方情况

关联方: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关联方名称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
限公司经济性质或类型其他企业
法定代表人杨平注册地址
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
易试验区世纪大道
88号3810室
注册资本（万元） 24000 成立时间 2016-07-26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2LQ9B
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
基金募集、基金销售、资产管理、特定客
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。
三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关联交易相应比例不涉及
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
（万元） 25
四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（一）定价政策
 本次交易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
任何一方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（二）定价依据
 参考市场同期同类产品，资产管理人管理费率公允、
合理。
五、交易协议主要内容
（一）生效时间
 2024-10-24
（二）交易价格
 根据《华泰保险集团-华泰保兴基金固定收益委托投资
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及有关补充协议，管理
费按前一日委托财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，年度管理费率为
0.25%。
（三）交易结算方式

华泰保险集团于10月24日将1亿元划拨至华泰保兴基金
指定账户。本计划管理费每日计提，逐日累计，按年支付
。
（四）协议生效条件、履行期限
 资产管理人、资产托管人于10月24日对《追加资产通知
书》进行确认，并于当日计入委托资产运作。
 《华泰保险集团-华泰保兴基金固定收益委托投资单一
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及其补充协议约定，合同有
效期自本计划成立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，经各方书面协
商一致，可提前终止或展期。
（五）其他信息
 无
六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 本次投资于2024年10月24日完成华泰保险集团内部审批
流程。
七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 无
我公司承诺：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，并
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
负责，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
异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向监管部
门反映。
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4年10月28日